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周柏欣

電話：04-37061346

電子信箱：e-3274@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1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224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A09030000E_1145802249_senddoc2_1_Attach1.pdf、
A09030000E_1145802249_senddoc2_1_Attach2.pdf)

主旨：「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24期初階培育營」報名截止日期延至114年4月25日（星期五），以郵戳為憑，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署114年2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0613號及114年3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1339號函（諒達）賡續辦理。

二、旨揭活動報名資訊摘要如下：

（一）報名資格：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學生（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無需經校內遴選。

（二）報名須知：

- 1、請依就讀學校所在縣市分區報名，各區預計錄取100名，依本署初階資格審查會議結果擇優錄取；如各區報名人數超過時，每校以至多錄取2名為原則。
- 2、本次活動採紙本郵寄方式報名，請將報名表（須以電腦打字印出簽名）及相關書面文件依報名區域寄送該區承



辦學校之學生事務處，報名時間至114年4月25日(星期五)止，以郵戳記為憑，逾時不候。

3、若報名資料缺件、格式錯誤、報名區域錯誤，視同報名未完備，得不予錄取。

4、內容抄襲者不予錄取。

5、本署暫訂於5月底召開初階資格審查會議，錄取相關資訊將另行通知。

(三)後續培育方式：完整參加初階培育營之學員，明年可報名進階培育營；完成進階培育營之學員未來可參加至國(內)外參訪體驗活動之遴選。

(四)表格下載：可至本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事務資訊暨活動網(<https://reurl.cc/lem008>)下載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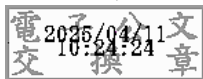
(五)如有報名相關疑義，請洽本署學安組校安科周柏欣小姐04-37061346。

三、檢附「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24期初階培育營實施計畫」及「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各1份。

四、副本抄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請協助轉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均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 24 期初階培育營 實施計畫

壹、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辦理。

貳、目標：

- 一、提供多元學習機會，透過課程研習，培養積極進取的人生態度與終身學習的習慣。
- 二、培養學生分享、互助、利他的觀念，擴大其學習視野，以培育具備宏觀願景之新世紀青年。
- 三、強化學生領導知能訓練，以培育青年領導人才及建立人才資料庫。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北區-國立羅東高級中學

中區-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南區-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肆、報名資格：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學生(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無需經校內遴選。

伍、辦理期程：(5 天 4 夜)

區域	承辦學校	日期	地點	就讀學校所在縣市
北區	國立羅東高級中學	114 年 7 月 14 日至 18 日	待確認	花蓮、宜蘭、基隆、 臺北、新北、金門、 連江
中區	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14 年 7 月 2 日至 6 日	待確認	桃園、新竹、苗栗、 臺中、南投、彰化、 雲林 A 區
南區	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14 年 7 月 16 日至 20 日	待確認	雲林 B 區、嘉義、臺 南、高雄、屏東、臺 東、澎湖

※雲林 A 區：國立斗六高中、國立北港高中、國立虎尾高中、國立虎尾農工、國立西螺農工。

雲林 B 區：國立北港農工、國立土庫商工、私立永年高中、私立正心高中、私立文生高中、私立巨人高中、私立揚子高中、財團法人義峰高中、福智高中、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高中、私立大成商工、私立大德工商、縣立斗南高中、縣立麥寮高中、縣立古坑華德福實驗高級中學、縣立蔦松藝術高中、國立斗六家商。

陸、報名須知

- 一、報名時請依規劃就讀學校所在縣市分區實施報名，各區預計錄取 100 名，依本署初階資格審查會議結果擇優錄取；如各區報名人數超過時，每校以至多錄取 2 名為原則。
- 二、本次活動採紙本郵寄方式報名，請將報名表(須以電腦打字印出簽名)及相關書面文件依報名區域寄送該區承辦學校之學生事務處，報名時間至 114 年 4 月 25 日(星期五)止，以郵戳記為憑，逾時不候。
- 三、若報名資料缺件、格式錯誤、報名區域錯誤，視同報名未完備，得不予錄取。
- 四、內容抄襲者不予錄取。
- 五、本署暫訂於 5 月底前召開初階資格審查會議，錄取相關資訊將另行通知。
- 六、已報名之學生因故無法出席者，應請於活動前一週通知承辦學校以利作業。
- 七、參加本次活動之往返交通費由學生自行負責，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生則由「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營」相關經費支應。

柒、承辦學校聯絡方式

區域	承辦學校	聯絡人	聯絡電話	E-mail
北區	國立羅東高級中學	彭泰榕組長	(03)9567645#320	zoun@ltsh.ilc.edu.tw
中區	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張佳蕙組長	(049)2222269#2102	jhchang@mails.pntcv.nctt.edu.tw
南區	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黃靜葳組長	(05)2787140#127	k27@gm.hnvs.cy.edu.tw

捌、課程內容：如附件。

玖、第 24 期初階培育營營後作業：

- 一、為配合教育政策推動及結合學生所學，擬請學生規劃「校園行動方案」(如：反毒、反詐騙、反霸凌或其他議題)規劃行動方案，方案需含設計、實踐及反思。
- 二、格式：電腦打字，標楷體，14 號字，含標點符號至多 1500 字。
- 三、繳交時間：活動結束後至 114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
- 四、如未繳交營後作業者，視同自動放棄進階學員遴選資格。

壹拾、經費：本活動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壹拾壹、全程參與學生，頒予研習證明書，惟請假離營未參與課程及小隊時間合計超過8小時(含)以上者，不予核發研習證明書；經評選表現優良學生，推薦參加進階培育營。

壹拾貳、保險：參加學生於活動期間均予辦理保險。

壹拾參、錄取學生參與活動期間應尊重性別多元、個別差異及他人與自己之身體自主，避免以不受歡迎之言詞、行為，騷擾或侵害他人；並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跟蹤騷擾防制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等相關法令之規定。如需求助或申訴，請向承辦單位通報，或聯絡窗口電子信箱：e-3274@mail.k12ea.gov.tw。

壹拾肆、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補充之。

附件

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 24 期初階培育營課程表

時間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06:00-07:00		準備工作	起床盥洗			
07:00-08:00			晨間活動・元氣早餐			
1	08:00-09:00		同理心 與 感受力 團隊合作	身心健康 與 潛能探索 自我察覺	校外參訪 與對話 社會關懷	團隊溝通 技巧與實作 (分組) 團隊合作
2	09:00-10:00					
3	10:00-11:00	學生報到	臺灣社會 議題與分析 社會關懷			
4	11:00-12:00	始業式				
12:00-13:30		營養午餐・充電時刻				
5	13:30-14:30	破冰&分組 專題說明	活動： 非營利組織 經驗分享 社會關懷	媒體識讀 社會關懷	校外參訪 與對話 社會關懷	專題發表 及引導討論 團隊合作
6	14:30-15:30					
7	15:30-16:30			臺灣人權 問題分析 社會關懷		
8	16:30-17:30				結業式 (16:30-17:00)	
17:30-19:00		晚餐時間				賦歸
19:00-21:00		小隊時間				
21:00-22:00		梳洗就寢(工作人員會報)				
22：00		*就 寢 入 夢 鄉*				

(一)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 24 期初階培育營報名表

※本表須以電腦打字印出簽名

姓名		血型		(請黏貼一年內之兩吋證件照)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	學校所在縣市：_____ 學校名稱(全稱)：_____ 年級：_____ 班級(科)：_____ ☐ 普通型 ☐ 技術型 ☐ 綜合型 ☐ 單科型 ☐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聯絡電話	住家電話：_____ 手機：_____			
E-mail				
飲食習慣	☐ 葷 ☐ 素			
通訊地址	- _____			
家長姓名		關係		聯絡電話 (日) (夜)
緊急聯絡人		關係		聯絡電話 (日) (夜)
身分別	☐ 一般生 ☐ 原住民生 ☐ 新住民生 ☐ 身心障礙生 ☐ 其他(如境外生等)_____			
交通補助	☐ 需要(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本計畫補助低收/中低收入申請交通補助。			
特殊需求與建議				
(仍需視實際情況而定)				
應檢附文件(請按下列順序排列，並於檢查後在 ☐ 內打√)				
☐ (一)報名表 ☐ (二)自傳 ☐ (三)推薦表 ☐ (四)多元表現及相關佐證資料				
參加同意書				
本人已詳閱活動計畫並同意遵守出席承諾，報名表確係本人親自填寫，報名資格完全符合培育營規定，如有不實或違反報名規定之處，願接受取消報名資格，絕無異議。				
家長簽名：_____			學生簽名：_____	

(二)自傳

內容要求：含報名動機、自我人格特質分析、參加班級、社團幹部及學校自治組織或校(內)外公共事務關懷及參與等相關經驗及簡述成長過程(可依自由意願說明自己的多元文化認同如*族群、性別、宗教及資賦優異或身心障礙身分等對自我之影響)。

*族群之意涵包含閩、客、原、新等住民(族)(含平埔族群)。

性別之意涵包括生理性別、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別認同及性傾向。

格式要求：電腦打字，標楷體，14 號字，含標點符號至多 1500 字；得手寫，惟字體須工整可辨識。

(三)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營推薦表

說明	本推薦表之目的在協助瞭解被推薦人是否具有領導人才相關特質，以作為被推薦人是否能參加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營之參考。		
被推薦人姓名		與被推薦 人之關係	
注意事項	◆推薦人身分不拘(如教師、家長)，手寫或電腦打字皆可。 ◆若另紙書寫，需釘於次頁，並於推薦信及本表簽章。		

推薦人(簽章)：_____

服務單位及職稱(無則免填)：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報名資料 補充說明

- 一、所有文件需使用提供之格式，違者不受理。
- 二、請詳閱參加同意書並親筆簽名。
- 三、書面資料排列順序：報名表(須以電腦打字印出簽名)、自傳、推薦表、多元表現及相關佐證資料(如有申請交通補助者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四、本次營隊需住宿，若有因性別或無障礙之需求，請與承辦學校聯繫，以利安排友善住宿。
- 五、本次活動採紙本郵寄方式報名，請將報名表及相關書面文件依報名區域寄送該區承辦學校之學生事務處，報名時間至114年4月25日(星期五)止，以郵戳記為憑，逾時不候。
- 六、若報名資料缺件、格式錯誤、報名區域錯誤，視同報名未完備，得不予錄取。
- 七、內容抄襲者不予錄取。

(一)報名表	1. 報名表須以電腦打字印出簽名郵寄。 2. 報名資料如有不實或違反規定者，取消報名資格。
(二)自傳	1. 內容需含：報名動機、自我人格特質分析、參加班級、社團幹部及學校自治組織或校(內)外公共事務關懷及參與等相關經驗及簡述成長過程(可依自由意願說明自己的多元文化認同如*族群、性別、宗教及資賦優異或身心障礙身分…等對自我之影響) 2. 電腦打字，標楷體，14 號字，含標點符號至多 1500 字；得手寫，惟字體須工整可辨識。
(三)推薦表	1. 需使用提供之格式，若另紙書寫需附於次頁，並於推薦信及本專用格式簽章。 2. 推薦表只需 1 份。 3. 推薦人身分不拘(如學校教師、家長)，務必填寫與被推薦人關係及推薦人需簽名或蓋章。
(四)多元表現及相關佐證資料	多元表現(10 件為限)：可提供任何有關證明符合培育營之人才需求之佐證資料，如社會服務證明、幹部經歷、參加營隊或研習、檢定證照、成績單、競賽成果、個人創作或發明…等(非紙本證明可提供照片為佐證)。

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計畫

101 年 7 月 5 日教中（四）字第 1010577537 號書函修正頒布
104 年 3 月 25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40029735 號書函修正頒布
105 年 8 月 24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50097879 號書函修正頒布
107 年 4 月 26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70043535 號書函修正頒布
109 年 1 月 3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80144844 號函修正頒布
110 年 2 月 2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00014304 號函修正頒布
111 年 6 月 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069784 號函修正頒布

壹、目標

- 一、提供多元學習機會，透過課程研習，培養積極進取的人生態度與終身學習的習慣。
- 二、培養學生分享、互助、利他的觀念，擴大其學習視野，以培育具備宏觀願景之新世紀青年。
- 三、強化學生領導知能訓練培育青年領導人才及建立人才資料庫。

貳、實施策略

- 一、透過相關會議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事務資訊暨活動網站宣導成果、論述計畫理念精神，吸納各校優秀人才參與。
- 二、辦理輔導教師研習，增進輔導教師引導及評測學生之知能。
- 三、結合社會資源網路，擴大參與層面、提升學員視野。
- 四、針對領培營課程進行成效評估及動態修正。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
- 二、承辦單位：由轄屬學校辦理。
 - （一）初階：分北、中、南三區辦理。
 - （二）進階：分北、中、南三區辦理。
 - （三）國（內）外參訪：一區辦理。

肆、培育對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伍、培育方式：分初階、進階等二階段，採取進階方式辦理，每階段日數均以 5 天 4 夜為原則。

陸、時程及學員數：

	時程	學員數
初階	高一升高二學生 (高一暑假實施)	初階全國計分 3 區，分北、中、南等三區，每區 100 人，合計 300 人。
進階	完成初階課程研習之高二學生(高二暑假實施)	進階係取報名進階課程之學員數 80%，至多 240 人。
國(內) 外參訪	通過國(內)外參訪體驗遴選之當屆畢業學生(預定每年 8 月底前實施)。	至進階結訓後國(內)外參訪行程，以完成進階課程之學員遴優 20 人為原則。

本計畫培育人數如下圖示：



柒、遴選方式及初階資格

- 一、初階開放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自由報名，於截止日前將報名資料依所屬學校地區寄至各區初階承辦學校(以郵戳為憑)。本署將另召開初階資格審查會議，遴選具有社團組織、公益、社會關懷參與等相關經驗之領導人才。

二、進階學員之遴選經績效認證合格並自願申請參加研習之學生為限，由本署召開學員進階審查會議，依初、進階研習學習成就指標及相關作業完成績效指標遴選。

三、國(內)外參訪學員遴選，由本署委請承辦學校組成遴選小組採口試方式進行及參考二階段之在營表現等多元方式遴優產生。

捌、核心課程

一、宗旨：培養具備獨立思考、社會關懷、文化素養與國際視野之未來領導人才。

二、核心課程：

階段	領域	課程範例
初階	自我覺察	情緒感受與覺察。
	團隊合作	團隊溝通技巧、正向人際溝通、同理心課程。
	社會關懷	基本人權介紹、媒體識讀、臺灣重要社會議題探索及實踐。
進階	自我覺察	情緒表達與調節。
	團隊合作	團隊領導與溝通、實作課程。
	社會關懷	公共參與、臺灣政治經濟發展、臺灣重要社會議題探索及實踐。
	國際視野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 SDGs、國際政治經濟局勢。

三、各階段加入專題實作發表，讓學員以組為單位實踐領導及團隊合作，發表專題活動評分將著重於小組成員的團隊協力，而非個人表現。

四、除各校得依區域特色規劃彈性課程外，領培營課程將統一由本署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規劃，使區域課程一致，各階課程連貫。

玖、備註

- 一、充分利用社會資源及現有軟硬體設施，並結合相關專業企業、結訓學員團體共同辦理。
- 二、課程規劃重視學員自我管理能力、創新規劃、領導溝通、經驗分享及壓力調適等多元能力之建構。
- 三、各階課程應兼顧自我覺察、團隊合作、社會關懷、國際視野等面向。
- 四、廣邀教師參加輔導教師研習，應視其意願及熱忱，並具有積極宏觀視野、多元專業能力、溝通協調、統整等特質，並依服務績效表現及參與年資等綜合考量，逐步建立具師徒精神之輔導教師資歷制。
- 五、承辦學校就各階活動成果及作業等多元表現應遴優集結成冊，以行銷推廣本計畫之執行成果。
- 六、輔導教師應全程參加行前研習。
- 七、本活動學員往返交通費自行負責，惟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生之往返交通費由本署委辦計畫項下支應。

拾、輔導與運用

各階培育營活動照片及成果刊登至本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事務資訊暨活動網站，藉以提高學員表現績效，吸引更多優秀學生參加本計畫。

拾壹、經費：辦理本計畫所需各項經費，由本署專案補助。

拾貳、獎勵

- 一、經本計畫培育之各階段青年領導人才，本署給予各階段結訓學員研習證明書。
- 二、承辦各階課程之學校，除校長由本署另案辦理敘獎外，其他校內相關工作人員，依相關規定從優敘獎。

拾參、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